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之独立意见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审阅了该议案的相关资料，并向公司高管人员进行了询问。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现就该议案涉及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音智能”）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车音智能股东拉萨子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栋科技”）、拉萨鼎金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金投资”）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

二、本次子栋科技、鼎金投资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汪方怀回避了表决，本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基于上述理由，我们同意子栋科技、鼎金投资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我们在此敦促子栋科技、鼎金投资及时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之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公司独立董事（签字）：

郭全中

张会丽

施海娜

2019年9月10日